

福田园岭八卦岭宿舍区 40 栋“4·26”一般 高坠亡人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评估报告

编制单位：福田区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

编制时间：2025 年 8 月 14 日

目 录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1
（一）评估组的构成	1
（二）评估时间	1
（三）评估对象	2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2
（一）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2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2
（一）涉事企业	2
（二）园岭街道办事处	3
四、发现的问题	5
五、下一步工作	5
（一）建立风险评估机制	5
（二）落实安全技术交底	6
（三）规范使用劳保用品	6
（四）拓展教育培训内容	6

2024年4月26日15时30分许，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岭宿舍区40栋609室发生一起高坠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为106万元人民币。

福田区人民政府依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的规定，迅速成立了以福田区应急管理局为牵头单位，福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福田分局、福田区总工会、园岭街道办事处等有关单位及专家组成的事故调查组，开展此起事故调查工作。事故调查报告于2024年7月19日经福田区人民政府批复并正式对外公布。

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要求，福田区人民政府成立了福田园岭八卦岭宿舍区40栋“4·26”一般高坠亡人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对该事故调查处理情况进行“回头看”，全面梳理总结责任追究、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一）评估组的构成

福田区应急管理局牵头，福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福田分局、福田区总工会、园岭街道办事处。

（二）评估时间

2025年6月13日—2025年8月14日。

（三）评估对象

胡某平（深圳市罗湖区新群兴塑钢店店主）、杜某飞（涉事房屋业主）、深圳市罗湖区新群兴塑钢店、园岭街道办事处。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一）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福田区应急管理局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对胡某平依法依规立案调查后，予以行政处罚，已落实。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对杜某飞的相关处理因业主与新群兴塑钢店所约定的防盗网、门窗商品的拆除、安装服务，不属于《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的适用范围，不予立案。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福田园岭八卦岭宿舍区 40 栋“4·26”一般高坠亡人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部署会议要求，由园岭街道办事处负责收集深圳市罗湖区新群兴塑钢店的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以及提交本单位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一）涉事企业

深圳市罗湖区新群兴塑钢店

一是在福田区停止承包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和零星作业。

二是加强安全监管，加强对作业人员个体防护装备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作业人员实际施工中存在的冒险作业、违章作业等情况，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制止、消除。

（二）园岭街道办事处

1.加强备案管理，确保安全纳管

一是落实限额以下小型工程与零星作业备案管理，指导街道各社区、各物业做好作业备案登记工作，强化现场复核，确保施工条件、施工人员等符合要求。截至目前，园岭街道共备案纳管1504个小散工程、2740个零星作业，实现全量纳管，累计巡查制止51个未备案施工的工程与作业。二是督促施工单位为人员购买保险，进一步保障施工人员生命财产安全。截至目前，通过福田区小散备案系统实现备案小散工程安责险全覆盖。三是加强现场复核，对申报资料与现场进行详细全面的审核，对资料不全或者虚报、谎报的，督促施工单位如实申报。

2.加强作业巡查，守住安全底线

一是加强限额以下小型工程与零星作业巡查检查，加大巡查频次，提高限额以下小型工程与零星作业的监管力度，通过“物业、社区、街道”三级巡查确保作业全覆盖，截至目前，园岭街道累计对街道1829个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和零星作业进行全覆盖巡查检查，累计排除安全隐患1304个。二是完善限额以下小型工程与零星作业机制建设，通过网格化、专业化、标准化将隐患分级、工程分类，对涉及危险系数较高的作业，提高巡查频次与力度，对巡查发现安全隐患的，从重处罚。三是街道领导带队对限额以下小型工程与零星作业进行抽查检查，督促施工单位进行

隐患消除，提高施工单位与物业管理单位安全意识。截至目前，街道处级干部累计带队检查 12 次，累计督促消除隐患 62 个。四是加强执法处罚，对拒不整改与不配合的施工单位、建设单位或业主，从严处罚，同时加强行业惩戒，每季度约谈扣分较多的前 5 个施工单位。截至目前，街道已累计对 8 个施工单位进行行政处罚。

3.加强安全教育，增强安全意识

一是加强宣传教育，定期对街道居民、物业、施工单位进行宣传教育，通过微信群、公告、海报等渠道，向居民发送安全生产警示内容，增强居民安全意识。截至目前，街道累计发送推文、视频等 155 条，张贴限额以下小型工程与零星作业安全教育海报 1200 份。二是加强施工安全教育与培训，在施工复核阶段对施工人员进行警示教育，要求落实三级教育制度，施工进行安全技术交底。组织施工单位到区住建局小散工程教育培训基地进行培训累计 6 场，召开现场警示会 2 场。

4.加强物业督导，压实安全责任

进一步压实物业管理单位主体责任，加强区域施工作业管理。要求物业作业期间安排专职安全员全程巡查，重点监管动火、高空等危险作业，确保防护措施落实。同时，完善施工巡查安全台账，对检查发现的隐患立行立改，形成闭环管理。此外，街道联合社区开展不定期抽查，对物业区域内施工安全进行巡查检

查，并对发现隐患较多，整改落实不到位的物业进行警示教育。

5.加强网格巡查，提高巡查覆盖率

园岭街道通过巡查职责下压，利用网格化巡查，提高巡查覆盖率与巡查密度。一是建立三级网格巡查队伍，由街道专业网格、社区网格、物业网格三级网格组成三级巡查体系，提高巡查密度，街道限额以下小型工程涉及违建、违规破坏承重结构等安全隐患社区、物业报送占比超 90%。二是提升巡查队伍专业化能力，对社区网格员完成 2 轮培训，对物业管理人员完成 1 轮培训，累计组织超 28 场限额以下小型工程与零星作业培训，有效提升网格巡查队伍隐患识别能力。

四、发现的问题

经评估组综合评估，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均得到有效落实。但在评估过程中发现，作业现场管理松散、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有待加强等问题。

五、下一步工作

（一）建立风险评估机制

在作业前，由作业负责人组织相关人员对作业环境、作业过程进行全面的风险评估，识别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如高空坠落、物体打击、触电、中毒窒息等。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制定针对性的防范措施。

（二）落实安全技术交底

作业前，作业负责人需向全体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明确作业中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应急处置方法等。交底内容要具体、清晰，确保每位作业人员都能理解并掌握。同时，要做好交底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三）规范使用劳保用品

作业人员必须按规定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防护手套、防护眼镜等。对于高空作业、动火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特殊作业，要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划分安全作业区域，严禁无关人员进入。

（四）拓展教育培训内容

要多分析本领域典型生产安全事故案例，让作业人员吸取教训，增强其自我保护意识，从根源上消灭安全隐患，杜绝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